

证券代码：603035

证券简称：常熟汽饰

公告编号：2021-062

债券代码：113550

债券简称：常汽转债

## 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认购股权基金份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中金（湖州）新兴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全文简称“基金”或“合伙企业”）

● 投资金额：公司拟对基金认缴出资不超过 10,000 万元人民币（具体以实际认购金额为准）。

● 基金投资领域：基金将主要投资于与汽车产业链相关的高端装备、智能制造、智能网联、半导体、人工智能及智能网络等先进制造领域的优质投资机会；合伙企业认缴出资总额中不超过 20% 的部分可灵活投资于医疗健康、消费品、金融科技等其他领域。

●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投资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相关风险提示：

1、截止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实际出资认购。基金后续能否如期募集成功存在不确定性。

2、基金所投资的项目未来可能受到政策法规、宏观经济、投资标的后续发展不确定性等多重因素影响，而且基金具有投资周期长、流动性较低等特点，未来可能存在投资回报盈利能力以及能否及时退出的不确定性。

3、公司将严格按照合伙协议的约定，在现有风险控制体系基础上与各合伙方积极合作推进，认真防范和应对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为了增强公司的综合竞争力，结合公司未来的发展战略，进一步优化公司投资结构，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文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9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认购中金新兴产业股权投资基金份额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不超过 10,000 万元人民币（具体以实际认购金额为准）作为有限合伙人之一参与投资“中金（湖州）新兴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最终以企业登记机关核准登记的名称为准）。

基金将主要投资于与汽车产业链相关的高端装备、智能制造、智能网联、半导体、人工智能及智能网络等先进制造领域的优质投资机会；合伙企业认缴出资总额中不超过 20%的部分可灵活投资于医疗健康、消费品、金融科技等其他领域。

## （二）审批程序

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9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认购中金新兴产业股权投资基金份额的议案》，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的表决结果，同意本次对外投资事项。

同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的表决结果，通过了上述议案。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次投资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其他说明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二、基金管理人的基本信息

- （1）名称：中金私募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MA1FL7J075
- （3）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 （4）注册资本：50000 万元人民币
- （5）法定代表人：单俊葆
- （6）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 100 号八层 03 单元

(7) 营业期限：2020年10月30日至无固定期限

(8) 经营范围：股权投资管理，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中金私募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未有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与公司不存在其他相关利益安排。

### 三、合伙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 企业名称：中金（湖州）新兴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最终以企业登记机关核准登记的名称为准）

(二) 组织形式：有限合伙企业。

(三) 目标募集规模：合伙企业的目标认缴出资总额为叁亿陆仟万元（360,000,000元人民币）（“目标规模”），执行事务合伙人可在合伙企业认缴出资总额达到其合理判断的金额的情况下宣布合伙企业完成募集。

(四) 出资方式：现金。

(五) 存续期限：合伙企业的存续期限自合伙企业成立日起算，持续至首次交割日起六年届满之日止，其中前三年为投资期，投资期届满后的剩余存续期限为退出期。经执行事务合伙人独立决定，投资期可延长一年，投资期延长的，合伙企业存续期限相应顺延。合伙企业存续期限届满，经执行事务合伙人独立决定予以延长，以延长二次为限，每次延长不超过一年。除前述执行事务合伙人决定延期外，根据合伙企业的经营需要，经合伙人会议审议同意，合伙企业的存续期限可以继续延长。

(六) 投资领域：基金将专注于与汽车产业链相关的高端装备、智能制造、智能网联、半导体、人工智能及智能网络等先进制造领域的优质投资机会，合伙企业认缴出资总额中不超过20%的部分可灵活投资于医疗健康、消费品、金融科技等其他领域。

基金主要投资于私募基金，或处于成长成熟期、Pre-IPO阶段的非上市企业，亦可通过参与IPO战略配售或参与上市公司定向增发等方式进行投资。

(七) 收益分配：合伙企业自任一目标项目所取得的收入，在扣除执行事务合伙人自行判断的合理预留费用后形成的可分配收入（“单个项目可分配收入”），原则上应在取得该等单个项目可分配收入后的九十日内，按本协议约定进行分配。

(八)有限合伙人退伙：如有限合伙人发生《合伙企业法》规定被视为当然退伙的情形，对于该有限合伙人拟退出的合伙权益，其他合伙人享有优先受让权，如其他合伙人均放弃优先受让权，则合伙企业认缴出资总额相应减少，合伙企业将适时办理该有限合伙人的退伙事宜，但就该有限合伙人应享有的分配，该有限合伙人应在当然退伙的情形发生后就合伙企业的现金分配和亏损分担仍被视为有限合伙人，并且由执行事务合伙人根据本协议第八条的规定就其应得的分配及应承担的亏损单独记账，执行事务合伙人应在合伙企业清算后将该有限合伙人在单独记账所列余额向该有限合伙人以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进行分配。

#### 四、关联关系说明

基金、基金管理人与上市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不存在直接或间接形式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等情形。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参与基金份额认购、不在基金中任职。

#### 五、对外投资目的以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 (一)对外投资目的

本次投资旨在结合公司未来的发展战略，进一步增强公司的综合竞争实力，进一步优化公司的投资结构。通过本次投资，公司可借助专业投资机构的投资管理经验和风险控制体系，为公司进一步拓展与主营业务相关领域业务的可持续健康发展，拓宽公司在与汽车产业链相关的高端装备、智能制造、智能网联、半导体、人工智能、智能网络等先进制造领域的战略布局。

##### (二)对外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是在保证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发展的前提下做出的投资决策，不会对公司现有业务开展造成资金压力，不会影响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运营，有利于进一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不会对公司本年度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六、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1、截止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实际出资认购。基金后续能否如期募集成功存在不确定性。

2、基金所投资的项目未来可能受到政策法规、宏观经济、投资标的后续发展不确定性等多重因素影响，而且基金具有投资周期长、流动性较低等特点，未来可能存在投资回报盈利能力以及能否及时退出的不确定性。

3、公司将严格按照合伙协议的约定，在现有风险控制体系基础上与各合作方积极合作推进，认真防范和应对风险。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30日